

## 教育部體育署 函

地址：10489臺北市朱崙街20號  
承辦人：張庭毓  
電話：02-87711511  
傳真：02-27514523  
電子信箱：tingyu@mail.s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虎尾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6月21日  
發文字號：臺教體署全(三)字第1100021706A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署109年辦理「溯溪活動業者訪視」查核結果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維護溯溪活動安全及保障消費者權益，本署於109年7月20日至9月29日針對全國共9家溯溪活動業者進行實地訪視作業，綜合評分查核結果達本署優良標準者如下：

- (一)綠葉戶外（綠葉企業社）。
- (二)台灣戶外探索股份有限公司。
- (三)小島探險有限公司。
- (四)好野人休閒事業有限公司。
- (五)溯溪王（馬拉桑休閒開發事業）。

二、爾後貴府（校）如辦理溯溪相關活動，可優先參考上述優良溯溪活動業者名單，以維護活動辦理品質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各國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  
副本：綠葉戶外（綠葉企業社）、台灣戶外探索股份有限公司、小島探險有限公司、好野人休閒事業有限公司、溯溪王（馬拉桑休閒開發事業）、本署全民運動組

